# 盘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盘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盘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盘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0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

三、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

四、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八、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九、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盘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部门主要职责：

㈠常委会办公室主要职责：

1．承担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的筹备和会务工作；负责市人大其及常委会机关的文电、档案、保密、文印、机要交通、财务等工作。

2．负责市人大及常委会工作情况综合及文稿起草工作。

3．围绕市人大及常委会行使职权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开展调查研究工作，提供研究报告及有关资料，总结交流工作经验，研究起草有关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度建设方面的规定。

4．负责接待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和反映的重要问题。协调全市人大系统的信访工作，查办、督办国家、省和市人大常委会交办的信访案件。

5．负责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的行政事务、人事、老干部服务和机关保卫工作。

6．负责市人大常委会的联络与接待工作。

7．办理市人大常委会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㈡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选举工作委员会主要职责：

1．负责联系全国、省及我市人大代表，在市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组织代表开展有关活动和培训等工作。

2．督办和处理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

3．负责全市县(区)、乡(镇)人大指导工作。

4．负责依法选举和任免“一府两院”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具体工作。

5．办理全国人大代表候选人推荐和辽宁省人大代表选举工作；负责市本级人大换届选举的有关工作；办理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的具体工作；指导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

6．办理市人大常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㈢各专委会主要职责：

1．提出对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审查报告；提出对财政预算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决算的审查报告。

2．向市人大会议主席团或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属于市人大及其常委会职权范围内同本专委会有关的议案，参与制定和审议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

3．审议市人民代表大会或主席团交付的议案、质询案等。

4．对国民经济中涉及财政经济、城乡建设和环境资源保护、内务司法、农业与农村、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民族侨务外事等方面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

5．办理省人大常委会及专委会交付的地方性法规草案的征求意见工作，并提出修改意见。

6．办理市人大常委会交付各专委会审议的被认为同宪法、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市人民政府的规章、决定和下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的具体事项。

7．办理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㈣各专门委员会办事机构主要职责：

1．调查、起草由各专委会提出的地方规范性文件草案和决议、决定；起草各专委会审议的地方规范性文件草案的审议报告。

2．起草各专委会审议市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市人大常委会交付的议案的审议意见的报告，提出办理代表建议的意见。

3．起草各专委会报请市人大常委会批准的地方规范性文件的审查报告。

4．负责市人大常委会和各专委会听取和审议行政、审判、检察机关的报告准备工作。

5．拟定各专委会开展视察、检查、调查活动的计划，落实视察、执法检查或调查的有关具体工作。

6．负责各专委会有关会议的筹备、会务和决定事项的落实，并承办内部事务工作。

7．办理常委会领导和专委会负责人交办的其他事项。

㈤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党委主要职责：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党委在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的指导下，负责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及所属单位基层组织的党群工作。

根据本部门主要职责，盘锦市人大常委会内设11个委办室，分别是办公室（内设秘书科、行政科、财务科、老干部办）；人事代表选举工作委员会（内设人事任免选举科、代表联络科）；研究室（内设综合科）；财政经济委员会挂预工委牌子（内设办公室和预审监督科）；城乡建设委员会（内设办公室）；农业和农村委员会（内设办公室）；内务司法委员会（内设办公室）；教科文卫委员会（内设办公室）；民族侨务外事委员会（内设办公室）、法制委员会与法工委合署办公（内设办公室、立法科、备案科）。社会委员会（内设办公室）。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关于批复2020年度部门决算的通知》文件要求，纳入盘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0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为盘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第二部分 盘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收入总计2614.08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2531.37万元，占收入总计的96.8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31.37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3.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4.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6.其他收入11.7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45%。主要是省代表经费等收入。

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8.上年结转和结余71.02万元，占收入总计的2.72%。主要是配电增容改造费、办公设备购置等。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减少193.97万元，降低6.91%，主要原因：压缩支出。

**（二）支出总计2508.59万元，包括：**

1.基本支出1926.08万元，占支出总计的76.78%。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534.9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44.6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45.92万元，资本性支出0.59万元。

2.项目支出582.51万元，占支出总计的23.22%。主要包括会议、培训等业务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总计的0%。

4.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总计的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总计的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228.35万元，增长10.01%，主要原因：一是办公楼维修改造、水暖改造；二是新增项目。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105.49万元。**

主要是人员调整等原因形成的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增加34.47万元，增长48.54%，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调整；二是省人大代表经费。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508.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26.08万元，项目支出582.51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28.35万元，增长10.01%，主要原因：一是办公楼维修改造、水暖改造；二是新增项目。与年初预算相比，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35.87%，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47.22%，项目完成年初预算的108.2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508.59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73.34万元，占82.6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0.73万元，占11.99%；卫生健康支出46.28万元，占1.84%；住房保障支出88.24万元，占3.52%。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73.34万元，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490.83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日常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45.5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人员绩效工资。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50.53万元，主要是会议、培训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6.3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办公楼维修改造。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159.34万元，主要是人代会、常委会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立法（项）14.5万元，主要是支付立法经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56.27万元，主要是支付代表履职经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1.87万元，主要是支付派驻纪检组经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27.99%。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0.73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68.05万元，主要是离休人员工资、取暖费、电话费、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297.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离休人员工资。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10.56万元，主要是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1.1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人员调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2.92万元，主要是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79.2万元，主要是死亡抚恤金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46.28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45.86万元，主要是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5.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人员调整。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0.42万元，主要是大额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88.24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88.24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2.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人员调整。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盘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0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盘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0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1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公务接待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4.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1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等，均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预算，本年未发生因公出国事项。2020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未参加任何团组。2020年因公出国（境）费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0年和2019年本单位均为发生因公出国事项，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2.公务接待费4.5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29.03%。完成年初预算的3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公务接待减少。2020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23批次、660人、3.43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各省市人大来盘调研考察等；其中外事接待累计0批次、0人、0万元，本年无外事接待事项。2020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3.35万元，下降50%，主要是疫情原因公务接待减少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1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70.97%。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上年减少3.93万元，下降26.32%，主要是公务接待减少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本年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事项,当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维修维护、燃油费、保险费、过桥费等，截至年末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5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26.0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79.5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246.5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6.52万元，比上年减少8.17万元，降低3.21%，主要原因是节约支出。具体明细如下：办公费21.67万元、印刷费0.15万元、手续费0.04万元、水费1.41万元、电费16.17万元、邮电费2.56万元、取暖费26.77万元、差旅费4.11万元、维修（护）费17.55万元、劳务费10.75万元、工会经费16.9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90.6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6.13万元、办公设备购置0.59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6.55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16.553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6.553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6.553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部门房屋面积0平方米，价值0万元，其中：办公用房面积0平方米，价值0万元；业务用房面积0平方米，价值0万元；其他（不含构筑物）面积0平方米，价值0万元。

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讯用车4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自评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0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2个，涉及资金78.4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达到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93分。

**2.部门评价情况。**通过部门绩效评价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绩效评价制度体系尚不完善。下一步将进一步扩大绩效预算评价范围，建立健全贯穿预算管理权过程的绩效管理制度。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反映各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19.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立法（项）：**反映各级人大立法方面的支出。

**20.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反映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2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反映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2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2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8.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9.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30.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31.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2.资本性支出：**反映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第四部分 盘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